



人才培养

当前位置: 首页 > 人才培养 > 招生信息

国家天文台2011年博士招生简章及目录

2010-09-29 | 【大 中 小】 | 【打印】 | 【关闭】

一、单位简介

国家天文台总部前身——北京天文台成立于1958年，是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的首批学位授予单位之一，是天文学科博士后流动站设站单位。2001年4月，中国科学院成立国家天文台，北京天文台融入国家天文台，成为国家天文台总部。国家天文台由总部及云南天文台、南京天文光学技术研究所、乌鲁木齐天文站和长春人造卫星观测站等单位组成。

国家天文台总部的研究方向是天体物理，包括对太阳、恒星、星系和宇宙学等方面的研究；也有天体测量与天体力学、天文技术与方法等方面的研究。国家天文台总部承担的国家重大科学工程“大天区面积多目标光纤光谱天文望远镜”郭守敬望远镜项目已经完成，是当今世界上获取天体光谱能力最强大的天文观测设备；现在开始建设的另一国家重大科学工程——世界最大单天线“500米口径球面射电望远镜”FAST项目，开创了建造巨型射电望远镜的新模式；国家天文台目前承担的“嫦娥工程”科学探测任务，研制并集成出了目前我国唯一的可适用于月球探测的多功能于一体技术支撑系统。国家天文台还承担中法天文卫星SVOM的科学探测任务，并负责地面应用系统的总体设计和科学中心的建设任务。国家天文台总部与欧美多国以及日本、阿根廷、埃及等国家的大学和研究所等天文机构签订有各类双边合作协议20余项，其中包括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以及经常性人员互访活动等；另外每年还举办数次国际性的学术会议。

国家天文台（总部）单独招收研究生，入学后在北京培养。研究生培养方式为国家计划内统招统分研究生，可单独报考硕士研究生或博士研究生，也可硕博连读。国家天文台（总部80025）的招生专业为天体物理（070401）、天体测量与天体力学（070402）和天文技术与方法（070420）。天体物理专业适宜天文、物理类等专业的学生报考；天体测量专业适宜数学、力学、测量、地球物理等专业的学生报考；天文技术与方法专业适宜光

- > 概况
- > 教育动态
- > 导师介绍
- > 招生信息
- > 学籍教务
- > 规章制度
- > 学位答辩
- > 毕业就业
- > 留学生
- > 博士后流动站
- > 继续教育
- > 研究生会
- > 下载专区

学、机械、电子、自动控制、计算机等专业的学生报考。国家天文台（总部）同时接收博士毕业生进入博士后流动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热诚欢迎各位优秀学子投身于天文事业中来！

二、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爱国守法，在本学科领域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及相关工作的能力，能在科学研究和专门技术等方面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

三、报考资格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考生的学位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已获得国家承认的硕士或博士学位的人员；

（2）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硕士毕业生；

（3）硕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

其中硕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是指：

①获得国家承认的学士学位满6年（从获得学士学位到博士生入学之日），达到与硕士学位同等学力；

②国家承认学历的硕士研究生结业生（报名时已取得结业证书）；

③报名时已取得国家承认学历的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但尚未取得硕士学位的人员。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培养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4. 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定向培养的考生年龄不限。

5. 有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以上职称专家（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二）同等学力人员报考，除符合上述有关要求外，还应具备下列条件：

1. 已取得报考专业6门以上硕士研究生主干课程的合格成绩（由教务部门出具成绩证明或成绩通知单）；

2. 已在公开出版的核心学术期刊发表过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学术论文2篇（第一作者）；或获得过与报考专业相关的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为主要完成人）；或主持过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

(三) 三年学制的全日制应届硕士毕业生报考, 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以及两年学制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必须取得硕士学位后方可报考。

(四) 下列情况的考生报考时须征得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单位的同意。

1. 现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应届毕业硕士生;
2. 拟报考定向培养的考生;
3. 原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硕士生, 现正在履行合同服务期的在职人员考生。

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委培、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使国家天文台无法调取考生档案, 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 国家天文台不承担责任。

(五) 现役军人考生, 按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报考手续。

(六) 在学的硕博连读生转博, 按硕博连读类别报名, 填报《国家天文台硕转博申请表》, 并须参加国家天文台统一组织的硕转博考核, 通过后方可转为博士研究生。

四、招生名额

2011年国家天文台预计招收博士研究生35名。

五、招生次数

国家天文台每年招收博士研究生一次, 秋季入学。

六、报名时间、方式及报名手续

1. 报名时间:

秋季(入学)博士网报时间: 2010年12月8日—2011年1月25日。

2. 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须进行网上报名, 请考生登陆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招生信息网填写报名信息, 并须将以下材料邮寄或送至国家天文台研究生办公室: 。网址:

<http://admission.gucas.ac.cn>,

3. 网上报名成功后, 请于2011年2月15日前向国家天文台研究生部提交下列书面材料:

- (1) 网上报名时填写好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打印件;
- (2) 两名副教授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职称)同行专家的推荐信;
- (3) 硕士课程成绩单和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生报名时先提交硕士生生证复印件和论文通过答辩的证明书, 并在入学前补交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
- (4) 有效证件复印件(居民身份证或军官证、护照、港澳台身份证);
- (5) 同等学力人员报考博士研究生: ①需取得国家英语六级证书。②已完成硕士学位课程并有授课单位开具的硕士学位课程成绩证明(原件)。③需有近三年以来以第一作者

在国家级学术刊物上发表的论文2篇以上，或取得省部级以上的科技或学术成果奖且为主要完成人之一（省部级奖名列前3名，全国奖名列前5名）。④除参加统一的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外还需加试政治理论课和两门硕士专业基础课。

4. 国家天文台对考生的报名材料进行审查，向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发放准考证。在复试阶段将对报考资格进行复查，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七、考试科目及考试方式

1. 考试分初试、复试两个阶段。

2. 初试的笔试科目为：政治理论课（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和应届硕士毕业生可以免试）、外国语（语种以各培养单位专业目录为准，听力测试在复试中进行）和不少于两门的业务课，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满分为100分。政治理论课、外国语由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统一命题，业务课由国家天文台自行命题。

3. 初试时间

秋季入学招生考试：

外语考试时间：2011年3月19日上午8：30～11：30；

政治理论考试时间：2011年3月20日下午14：00～17：00。

4. 同等学力考生除了必须参加政治理论课笔试外（在初试时进行），还必须加试所报考专业的两门硕士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方式为闭卷笔试，每门加试科目考试时间不少于2小时，满分为100分。加试的科目名称和测试范围以及具体时间、地点等，由国家天文台另行通知相关考生。

5. 复试的时间、内容和方式另行通知。

八、录取